

中文

面向外国居民的

生活礼仪手册

日本和其他国家、地区的生活规则和礼仪都不同。

不知道规则和礼仪的话，有可能会产生麻烦。

请正确理解日本的规则和礼仪，安全放心地生活。



CHUO CITY



生活规则和礼仪

为了与当地的人们建立良好关系

- 遇到附近邻居的人，请打招呼问候。

和邻居搞好关系后

- 有困难的时候可以进行商量。
- 发生火灾或地震时，也可以互相帮助。



注意不要给其他居民增添麻烦

- 不要在房间、走廊、阳台上大声喧哗。
- 不要大声播放音乐。
- 不要在大家使用的地方（走廊、楼梯等）放置物品。
- 租借的房间或购买的房间，未经许可不得收取费用让其他人住宿。
- 自行车、汽车停放在规定场所。
- 想饲养动物时，先确认一下房间是否可以饲养。



特别要注意夜间和清晨不要发出大的声音。

租房时的注意事项

- 房间不能租给其他人。
- 不能擅自和其他人住在一起。
- 请遵守租赁合同的内容。不清楚时请咨询房东。



关于本宣传手册使用的表述

表示不可以做的事情。



垃圾·资源（可回收物）的投放规则和礼仪

垃圾·资源投放前先分类

- 垃圾和资源投放时，请按种类分类。
- 种类包括可燃垃圾、不可燃垃圾、带塑料标志的物品 、资源。

在规定的日期、时间投放垃圾和资源

- 各个种类都规定有收集日期和时间。
- 请勿在前一天或夜间投放垃圾或资源。

投放大件垃圾时

- 家具和家庭用品等边长大致超过 30cm 的大型垃圾称为“大件垃圾”。
- 投放大件垃圾时收费。此外还需要事先申请。

“垃圾”全区域和全区域“资源”的分类法·投放法

宣传册



英语



中文



韩语

主页



大件垃圾



书册（日语）



电车·巴士的规则和礼仪

搭乘电车、巴士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请在车站的站台和公交车站排队等候。
- 车内不可大声说话。
- 请将手机调成静音模式，不要接电话。
- 注意不要让自己的行李给周围的人造成麻烦。
- 乘坐电车时，车门打开后，先等里面的人下车。





自行车的交通规则

- 请靠车道左侧骑行。
- 在十字路口遵守信号灯并临时停车。
- 例外情况在人行道上骑行时，以行人优先。以能够立即停车的速度在靠近车道的部分骑行。
- 停放在自行车专用的停车场。
- 佩戴头盔。



禁止酒后骑行



禁止二人同乘



禁止打伞骑行



禁止骑行时使用智能手机、耳机

其他

外出期间产生垃圾时

- 不可将垃圾扔在道路上。
- 没有垃圾桶时请带回家。

致吸烟的人

- 请勿在公共场所（道路、公园、广场）吸烟。
- 请在规定的场所（吸烟区）吸烟。
- 吸完的香烟不可扔在道路上。





防备灾害

发生前应做的事项

日本是地震等灾害多发的国家。

准备

请准备水、食物、便携式厕所等生活必需品（3天量以上）。

确认

请事先调查避难场所。



中央区
防灾门户网站



发生时应做的事项

人身安全

请躲在餐桌或书桌下。

关火

正在用火时请熄灭。

在家避难

家里安全时就待在家里。

逃离

家里无法居住时请逃离至避难所。



面向外国人提供信息

中央区主页

使用多语言刊登行政服务和活动信息等。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简体、韩语



生活手册

为了适应区内的生活，通俗易懂地刊登有日常生活所需的行政服务等信息。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简体、韩语

中央区主页（面向外国人）

介绍有在区内生活的实用信息。



对应语言

简单日语、英语

中央区的通知“中央”（宣传报）

每月2次，使用多语言刊登区内的事业、活动、城市话题等信息。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繁体、中文简体、韩语、泰语、
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印度尼西亚语、
越南语



中央区外语口译服务

为了能迅速地向外国居民介绍必要的服务，开设有对应多语言的口译电话中心。同时在区政府窗口，还可使用平板电脑终端进行视频电话口译等。



中央区外语口译电话中心

电 话 0570-054222

(通话费用自己负担)

受理时间 星期一～星期五

(节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上午 8 点 30 分～下午 5 点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韩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其他 8 种语言



使用平板终端提供口译服务

通过平板终端，可以视频翻译或机器翻译外国居民和区政府职员的对话。

对应语言

英语、中文、韩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越南语、他加禄语、尼泊尔语、印尼语、泰语、俄语、印地语、法语
(机器翻译为 31 种语言)

关于中央区文化・国际交流振兴协会 (CCIEA)

“中央区文化・国际交流振兴协会”开设有与志愿者一起学习日语的“日语教室”、外国人与日本人通过文化进行交流的“国际交流沙龙”以及“国际交流集会”等活动。



地 点 新富 1-13-24 中央区政府新富分厅舍 3 楼

电 话 03-3297-0251

受理时间 星期一～星期五，第 2、第 3、第 4 个星期六上午 8 点 30 分～下午 5 点

※ 休息日和 12 月 29 日～1 月 3 日休息

紧急情况下 也可提供部分外语服务。

发生案件或事故时

电 话 110

呼叫警察。



火灾、突发疾病、受伤时

电 话 119

○ 火灾……………▶ 呼叫消防车。

○ 突发疾病或受伤…▶ 呼叫救护车。

免费。
仅在紧急情况下拨打电话。

